

临沂市兰山区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 工作简报

第 5 期

兰山区农业局

2017 年 11 月 12 日

全区举行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 试点工作会议

11 月 10 日，区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领导小组办公室在区政府会议中心举行全区产权制度改革试点工作培训会议。全区农经系统工作人员和第二批 36 个试点村的书记、主任和工作人员 200 余人参加了培训。这次培训，是按照上级和区领导要求，进一步增强试点村对产权制度改革重要性的认识，扎实推进第二批试点工作，确保按期完成任务。通过专题业务培训，全区农经系统和试点村工作人员能够进一步统一思想，上下联动，形成合力，为下一步开展工作打下坚实基础。

区农经中心副主任田增胜从宣传发动、清产核资、成员资格界定、资产量化、股权设置和管理、建章立制、组建机构和收益分配等方面对整个工作流程进行了详细的讲解。区农经中

心主任林萌认真梳理了整个农村产权制度改革的现状及发展，对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作了政策解读，并对下一步做好全区农村产权制度改革试点工作进行了细致、周密、全面的授课。要求第二批 36 个试点村，必须坚持高定位、高标准，大胆探索、积极创新。各镇街、开发区农经部门必须全程跟进，有针对性地加强指导和培训，确保工作人员准确运用相关政策法规，熟练掌握工作标准和操作规程。可以采取集中授课、现场示范等多种方式，加强对村社区工作人员的培训。另外，在制定方案、清产核资、资产量化、监督管理等环节上，尤其是在处理一些历史遗留问题和群众意见分歧较大、民事纠纷较多的问题上，要坚持全程接受农民参与和监督的做法，充分发挥村民自治组织作用，坚持民事民议、民事民决，坚持切实维护和保障农民群众的合法权益。

报：市农业局，区委书记赵晓晖，区委副书记、区长沈如茂，
 副书记陈士贤，副区长周兴金

送：各镇街道党（工）委书记、镇长（主任），分管副书记、副镇长（副主任），临沂经济开发区管委会分管副主任，区直领导小组成员单位主要负责人

（共印 80 份）